

# 训练与战勤保障支队2026年主副食配送服务项目中标（成交）明细

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训练与战勤保障支队委托，采用公开招标进行采购2026年主副食配送服务项目（项目编号：ZYZC-G-F-250099）项目，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名称及中标（成交）结果如下：

## 一、合同包2（副食（肉、水产类）配送）

- 1.1、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：内蒙古晟锋商贸有限公司
- 1.2、中标（成交）单价下浮：16.00 %
- 1.3、中标（成交）标的明细：

服务类

品目号	品目名称	服务名称	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期限	服务标准	单价（元）	数量	单位	总价（元）	单价下浮（%）
2-1	农畜产品批发服务	副食（肉、水产类）配送	副食（肉、水产类）配送	1、供应商所供预包装食品，剩余保质期不得少于食品保质期的一半。2、供应商应严格按照食堂物资采购计划数量及品种进行配送。配送数量不足时，以现场称重为准，并现场修改送货单数量，双方相关人员现场签字确认。因供应商客观原因采购不到计划内食堂物资品种的，供应商应提前告知，双方相关人员现场修改送货单价格并签字确认。因供应商主观原因采购不到计划内个别食堂物资品种的，供应商应就近选择超市或农贸市场进行供货，所供堂物资价格仍以合同规定价格为准。3、供应商所供商品必须保证质量，货品质量情况由采购人确认，质量不合格必须退换（应在90分钟内完成更换）4、供应商须有专人负责，有回访、有反馈，及时认真与采购人沟通。确保每次配送达到配送标准，发生拒不整改的，采购人可以随时中止。5、供应商和采购人每20±5个日历日共同到大型农贸批发市场进行市价调查。最终双方达成一致预算价，包含运输、税款。6、如供应商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违约行为，提供食材不符合双方约定标准，经采购人三次通知仍未予以纠正的，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。	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个自然年，按需求前一日采购人于15:00前将采购需求以传真或其他方式报知供应商；接到采购人通知后，供应商于次日9:00点前配送至采购人约定地点。每天配送一次物资，具体以实际需求为主，如遇特殊紧急配送，30分钟内完成配送。	行业及国家相关标准	3,408,347.50	1.00	项	3,408,347.50	16.00

## 二、合同包3（副食（除肉类和水产类以外的所有副食）配送）

- 1.1、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：内蒙古蒙绿园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- 1.2、中标（成交）单价下浮：16.50 %
- 1.3、中标（成交）标的明细：

服务类

品目号	品目名称	服务名称	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期限	服务标准	单价（元）	数量	单位	总价（元）	单价下浮（%）
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-	----	----	-------	---------

品目号	品目名称	服务名称	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期限	服务标准	单价（元）	数量	单位	总价（元）	单价下浮（%）
3-1	农畜产品批发服务	副食（除肉类和水产类以外的所有副食）配送	满足公开招标文件的全部服务要求。	满足公开招标文件的全部服务要求。	1、标的提供时间：按需求前一日采购人于15:00前将采购需求以传真或其他方式报知供应商;接到采购人通知后，供应商于次日9:00点前配送至采购人约定地点。每天配送一次物资，具体以实际需求为主，如遇特殊紧急配送，30分钟内完成配送。2、合同履行期限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个自然年	满足公开招标文件的全部服务标准要求。	3,408,347.50	1.00	项	3,408,347.50	16.50

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
2025年12月26日